

■热点评说

文·任俊明

收费27年的滨州黄河大桥因何无人管？

山东省滨州市南北交通大动脉的黄河大桥，建于20世纪70年代，至今已收费27年，超过了“经营性公路收费最长期限为25年”的国家规定。但即使处在日渐汹涌的反对浪潮中，滨州黄河大桥仍“力排众议”，将收费期限延期至2017年，整个收费年限共计31年，远远超过《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的规定。

一条收费逾27年的黄河大桥，从当初的“民心工程”演化成了“伤民工程”。这座大桥在阻碍了滨州黄河两岸的经济和社会交流，造成了滨州市南北两岸经济“断层”的同时，更伤透了大桥两端及周边居民的心。我们要问，这样一座违法收费的大桥，因何无人管？

正所谓“吃人家的嘴软，拿人家的手短”，滨州黄河大桥自收费伊始，就对公车“另眼相待”，一律免费放行。据滨州高新区和博兴县部分公职人员透露，只要开着公车到滨州市办事儿，经过黄河大桥一律免缴通行费。“只要拿出行驶证，落实具体单位，车辆可以直接通过。”在公车免费放行的前提下，那些本应履行职责的管理部门，自然不好出面执法了。

然而，按照2004年国务院出台的《收费公路管理条例》规定，对于非法延长收费期限等行为，任何单位或个人都有权向交通、价格、财政等部门举报。收到举报的部门应当按照职责分工依法及时查处；

无权查处的，应当及时移送有权查处的部门。滨州黄河大桥超期收费，在市民心目中的形象早已一落千丈，成了抗议的中心。面对这些情况，当地政府和相关部门岂能不闻不问？在民情与免费之间，又怎能“因公徇私”，对违法行为听之任之。

与此同时，按照《收费公路管理条例》规定，免收车辆通行费仅限于几种情况，如军队车辆、武警部队车辆，公安机关在辖区内收费公路上处理交通事故、执行正常巡逻任务和处置突发事件的统一标志的制式警车，或执行抢险救灾任务的车辆、进行跨区作业的联合收割机、运输联合收割机(包括插秧机)的车辆等，当地往返黄河两岸

办事的公车显然不在免费之列，这种与民争利的行为，政府本不当为之，更何况又是在违法违规的前提下。

目前，滨州黄河大桥违法超期收费对当地经济发展的不利影响已经显现。博兴县一位市民说，因为黄河大桥收费站的存在，多数情况下他都会选择开车去淄博购物娱乐。皂户杨村的一位年轻车主则抱怨，因为黄河大桥收费站长期收费，当地的经济潜力一直没有充分发挥起来。超期收费所获利润与当地经济的整体发展之间，究竟哪个更加重要，当地政府必须慎重考量，莫再因一时的短视，影响经济的长远发展了。

■政策播报

外地人在京退休限制放宽

日前，北京市人社局发布《关于参保人员延长缴纳社会保险费有关问题的通知》(简称《通知》)，《通知》中明确，今年起，在北京市累计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满10年，但全部缴费不满15年的外地户籍人员，可申请延长补足不满年限后，再办理退休手续。这意味着外埠参保人员北京退休的限制进一步放宽。

《通知》指出，今年1月1日起，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不足15年者可通过延长缴纳社保费的方式以满足退休的必要条件。外埠参保人员应在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当月提出延长缴费书面申请，并于次月开始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直至符合按月领取基本养老保险金条件，即达到15年的缴费年限。之后，由社保经办机构为其申报办理退休手续，自人社行政部门核准的次月起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实行社会化管理。

对于符合在北京市延长缴费条件的参保人员，《通知》中强调，如果因工作需要单位继续留用，双方应签订书面协议，明确留用时间及有关事项，报市或区县人社局备案，并将备案后的书面协议在社保经办机构留存。留用期间企业和职工双方应继续按本市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单位留用结束后，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年限仍不足规定年限的，可按本通知延长缴费。

宁夏制定环境保护行动计划

在近日召开的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第17次常务会议上，审议并原则通过了《全区环境保护行动计划(2014—2017年)》(简称《行动计划》)。

《行动计划》明确提出，力争到2017年，将4项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2015年水平，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提高到75%。全区地级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逐年提高，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可吸入颗粒物浓度比2012年下降10%，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环境保护工作走在西部地区前列。

宁夏回族自治区主席刘慧指出，环境保护是发展问题也是民生问题，涉及到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关系到每个人的切身利益。要把节能减排的约束性指标，下达到各地和有关部门，甚至下达到具体企业，自我加压，向力争实现循环生产或零排放努力。各级环保部门要勇于担当，敢于碰硬，进一步强化环保执法，切实加强重点领域的环境监管力度。要采取关停并转等措施，抓好“五小”企业的转型、整合、提升等工作，加大对高耗能、高污染企业的查处力度。进一步强化考核机制，从今年起，在各部门各地效能考核中，进一步强化实行节能减排目标考核，确保山更青、地更绿、水更清、城更净。

武汉市主城区全面禁放爆竹

近日，修改后的《武汉市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规定》(简称《规定》)已经通过湖北省、武汉市两级人大常委会批准和审议。武汉市主城区实行全面禁鞭，违规者将被依法处理。

据了解，禁止燃放烟花爆竹的具体区域包括：武汉市7个主城区，即江岸区、江汉区、硚口区、汉阳区、武昌区、青山区、洪山区，以及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武汉化学工业区、武汉临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城市建成区。

上述区域同样禁止烟花爆竹的经营、储存和运输，重大节庆活动需经报批集中燃放焰火。同时，武汉市全市范围内禁止生产烟花爆竹。限制区外的其它区域是否禁鞭，由各区及各开发区决定。

《规定》同时明确，对于违反规定燃放烟花爆竹的，处以1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对于违反规定携带、燃放、运输烟花爆竹，以及违规经营、储存烟花爆竹的行为，将根据《规定》以及国务院《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等依法予以处理。即使未成年人违反规定，也会对其监护人处以罚款并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简讯

“中国系统集成产业联盟”成立

科技日报讯(记者王婷婷)2013年12月26日，“中国系统集成产业联盟”成立大会在北京市石景山区电科大厦举行。

“中国系统集成产业联盟”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同方股份、华胜天成、大唐软件、东华软件、紫光软件等20余家系统集成行业骨干企事业单位共同发起成立。

据了解，联盟秉承“以行业应用为导向，以模式创新为动力，以合作共赢为纽带”的宗旨，结合中国系统集成产业发展需求，采取“产、金、学、研、用”联合推动的模式，搭建起集成企业之间交流、互动以及集成企业与行业用户、金融资本的资源对接平台，通过对产业资源的有效整合，构建健康产业生态，促进产业和谐、共赢发展。

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联盟章程和初期理事会组成，并对联盟后续重点工作进行了讨论。会上，联盟理事长单位代表、工信部电子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所长洪京一表示，目前，国内具有资质的系统集成企业超过4800家，从事软件开发和系统集成业务的从业人员已超50万，系统集成产业已成为软件产业和信息化建设的核心力量，国家正在大力推进“两化”深度融合和信息消费，云计算、大数据、智慧城市等新技术新模式迅速兴起，中国系统集成联盟成立恰逢其时。

我国绿色板材向国际标准看齐

解决行业乱象 消费者有“识”无恐

文·本报记者 刘垠

这边是无醛板材，那边是绿色健康家具，各种环保证书让人难以分辨。记者在京郊某家具市场一圈逛下来，就被诸多商家口中的F☆☆☆☆级、E0级标准等术语搞得晕头转向。

相信很多人在选购家具时有着同样的疑惑。什么样的板材才是真正的绿色板材？打着各种名头的标准又是什么意思？2013年12月正式实施的

国内首部绿色板材标准——《绿色板材采购规范》(简称《规范》)，对绿色板材及无甲醛胶粘剂生产的板材进行了界定，且将符合《规范》要求的板材产品及绿色家居加贴3G等级标识。中国绿色家居环境技术工作委员会主任李洪帆告诉科技日报记者，该标准的实施及推动将有助于解决行业乱象，使消费者明白消费。

现行标准太宽松

易导致甲醛累计释放量超标

“2012年我国生产了约一亿立方米的胶合板，其中近半数用于家具、地板等室内装修，但大多数都不属于绿色板材。”《规范》评审专家之一、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木材工业研究所副所长王正坦言，我国现行的标准过于宽松。在去年参加一次国内行业会议时，一位专家披露的数据让他记忆犹新：2013年美国抽检了54批中国进口的胶合板，合格率为零。其中，甲醛释放量超标是产品不合格的主要原因之一。

王正告诉记者，在我国现行的国家强制性标准《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

量》(GB18580)中，将室内装饰装修用人造板及其制品的甲醛释放限量规定为E1、E2两个级别。其中E1级可直接用于室内，E2级则必须经饰面处理达到E1水平后方可允许用于室内。

“现行国标虽然规定了人造板中甲醛的释放限量，但由于E1级的人造板在室内的使用量控制没有规定，也就是说只有单位释放的控制，却没有使用人造板总量的控制。”王正分析说，当人造板的室内用量达到一定程度时，甲醛释放量累计起来就会超标，尤其是通风条件不好，比较狭小的空间。

行业乱象迷人眼

板材产业亟待标准升级

此前，有专家公开驳斥市场上的“欧洲E0级标准”大多是炒作，是一些厂商为提高产品质量自行制定的企业标准。对此，王正和李洪帆持相同观点。

“部分厂商挂出的E0级招牌，需要得到正规机构的认证。”王正说，在日本的相关标准中，F☆☆☆☆级相当于我国胶合板的E2级(甲醛释放量≤5毫克/升)，F☆☆☆☆级相当于我国的E1级(甲醛释放量≤1.5毫克/升)，部分企业自定的E0级与日本相关标准的F☆☆☆☆级相当。其中，F☆☆☆☆级产品是绝不允许在室内使用的；F☆☆☆☆级板材虽允许在室内使用，但会严格控制使用总量。如果人造板材的甲醛释放限量达到F☆☆☆☆级标准，其产品则可以无限制的在室内使用，因为这种产品是安全的。

“当前我国人造板产品市场存在的问题是很多

绿色板材分三级

绿居材3G标识让人一目了然

“以木材或非木质植物纤维为主要原料，加工成各种材料单元，施加(或不施加)胶粘剂和其他添加剂，其生产、使用及废弃过程均符合国家相关环保和健康标准要求的人造板材为绿色板材。”《规范》不仅对绿色板材进行了明确定义，还将绿色板材划分为G1、G2、G3三个级别。

G1级为最高级别无醛级，即使用无甲醛胶粘剂生产的绿色板材，且板材的甲醛释放量不高于所用木材或非木质植物纤维原料自身甲醛释放量；G2级的甲醛释放量限值平均值≤0.3毫克/升，相当于日本F☆☆☆☆级标准，是目前国际上最高的环保级别；G3级为最低级别，其甲醛释放量限值≤0.05

毫克/立方米(胶合板、细木工板)，相当于美国CARB P2标准，为目前美国的强制性标准。”李洪帆称，3个级别中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释放量不能高于0.6毫克/立方米。《规范》实施后，此前多数商家所称的“绿色板材”——E1级板材将从法规层面被剔除出“绿色板材”的范畴。

《规范》是国内首部对绿色板材进行规范的标准，也是国内首部与国际标准看齐的人造板行业标准。业界专家认为，《规范》的出台不仅对有害物质释放量的限制向国际标准看齐，而且对无醛胶生产的人造板进行等级规定，这在国际上尚属首例。此外，《规范》还对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进行了限制，对有害物质释放量的限制远远高于现行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限制。

那么，这里的G1标准是否能理解为绝对的“零甲醛”产品呢？这一说法不严谨，只能说在板材的制作过程中没有人为添加甲醛，比如生产过程中使用无醛胶。”李洪帆解释说，无醛级板材也不能保证绝对不含甲醛。木材本身就含有微量甲醛，但这些量微小到可以忽略不计，同时对人体没有任何伤害。



李洪帆表示，符合《规范》的板材产品会加贴绿色家居建材3G环保标识，标明符合的等级。记者看到，这个3G环保标识以绿色为主，就像空调、洗衣机等家电上的节能标识一样醒目。标识左边

为绿居材3G LOGO，右上方为生产厂家、产品类型、产品规格等详细信息，中间是板材具体所属的3G级别，右下方则是甲醛和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具体数值。

检测审核双把关

确保标识公信推进产业增长

《规范》的出台，解决了板材市场的标准混乱问题。然而，消费者对绿色板材和绿色家居的认知能力有限，如何确保3G标识的公信力？

“企业要获得3G标识，必须得通过检测审核双重环节。否则每个企业都可以说自己符合标准，消费者则无从分辨。”李洪帆说，绿色板材3G标识使用授权的产品，必须要通过具有国家资质检测机构的检测，并得到具有权威资质的第三方认证机构认证。

王正认为，随着3G标识的推广，在得到消费者认可之后，将会极大推进国内绿色板材产业的增长。“《规范》的落实，还需要向公众普及绿色家居的理念，在社会上形成共识。此外，亟须修改现有人造板甲醛释放量的强制性国标，限制人造板在居室空间的使用总量，从而拒绝室内装修的叠加污染。”王

■相关链接

环保材料≠100%安全

“装修房子时，我全部买环保材料，应该不会有污染了吧？”目前绝大多数的人都这样认为。这样的想法是错误的，即使使用符合国家规定并经过严格检查的材料和家具，也不能保证家庭室内的空气就没有污染。虽然用的材料和家具都是环保的，环保材料的含有量只是在国家标准规定的范围内，而且把这些材料和家具全部集中在一个空间并不大的家居空间中，它们挥发的有毒气体在家庭有限空间的含量就有可能大大超过国家标准，轻则使人患病，重

则致人死亡。调查发现，我国每年因装修导致发病的人数不在少数。

因此，在装修前首先应了解装修材料是否符合环保要求。其次要对环保问题要防患于未然，装修后的居室不宜立即迁入，而应当有一定的时间让材料中的有害气体散发。可通过摆放绿色观叶植物的方法来吸收室内有毒气体，减少污染。最后在入住之前应该请专业人士测试室内空气是否已经符合要求，再决定是否入住新房。

中国节能欲投资20亿削减有机污染物

科技日报讯(记者李禾)挥发性有机污染物(VOCs)本身是有毒有机物，还会生成细颗粒物(PM2.5)、臭氧。2013年12月20日，中节能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中节能天辰(北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在京举行“央企在行动”签约发布会，双方联合实施“广东省包装印刷行业VOCs投资治理项目”，投资额度约为20亿元人民币，每年削减近28万吨VOCs。

天辰环保公司总经理张建军说，天辰环保公司、中节能资产公司均隶属于中国节能环保集团，作为央企及国内VOCs治理领域的拓荒者，弥补了国内多项空白。未来3年内，这两家公司计划累计投资约20亿元，每年可实现近28万吨的VOCs减排，还

可实现干复工艺乙酸乙酯的直接循环利用、印刷工艺溶剂精制分离后的循环利用等。

张建军说，天辰环保、中节能资产公司还改变传统治理设备直销模式，采取投资治理方式，主动为污染企业配套VOCs回收治理设备，一方面切实降低污染企业的环保投资压力，减轻其经济负担；另一方面，通过提供第三方专业化运营管理，确保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实现有机废气彻底治理，改善区域空气质量。

据悉，中国节能还将与广东省环保厅逐步开展汽车喷涂、电子喷涂、家具涂装等行业的VOCs治理，并向山东、北京、江苏、浙江等省市进行相关经验的复制推广。

亿家净举行年度品牌峰会

科技日报讯(实习生张雪娇)2013年12月28日笔者从北京亿家净集团获悉，以“聚力环保、协作共赢”为主题，该集团在京举办了年度品牌峰会，旨在提升国内消费者对室内空气污染的认识以及引领中国室内空气净化行业的发展。

会议还启动了亿家净集团“爱心护童”计划，未

来将帮助解决室内空气装修污染等一系列威胁孩子安全健康的问题。

据悉，“爱心护童”计划将在2014年通过出资赞助等方式扶持全国各地希望工程幼儿园、学校以及孤儿院，并对亿家净代理商所覆盖的地县级幼儿园进行免费监测治理。

空气净化器国标修订形成草案稿

科技日报讯(记者林莉君)据报道，由于标准缺失，空气净化器市场乱象频出，时常出现产品某些数据虚标或不标的情况。针对这一现象，质检总局新闻发言人陈熙同表示，国家标准委已于前期启动了对现有《空气净化器》国家标准的修订工作。目前已经形成草案稿，正在组织进行多方实验验证和对比分析。标准修订稿成熟后，国家标准委将尽快予以批准发布。

据介绍，我国从2005年开始，制定发布了一系列空气净化器国家标准，这些标准涉及到空气净化器的电器安全、性能和售后三方面的要求。在性能上，国

标把空气净化器净化的污染物对象分为固态污染物(颗粒物)、气态污染物(甲醛、甲苯等)、微生物污染物(细菌类)、PM2.5就属于固态污染物的一种。2008年发布的《空气净化器》国家标准规范了空气净化器去除固态污染物和气态污染物的净化效能、洁净空气量、净化寿命等基本技术指标和检测方法。

陈熙同说，为了完善针对不同特征污染物的产品技术指标，细化实验方法，便于消费者理解，新标准中，增加适用面积和空气净化量的折算方法，同时完善了产品标注要求。

“春宇快贸通”开启外贸代理新阶段

科技日报讯(记者段佳)记者获悉，自1月15日起，凡通过TradX“春宇快贸通”平台下单的用户将免除800元的外贸代理费，这标志着中小微外贸企业迎来了划时代的变革，开启了“只代理，不收费”的外贸代理新阶段。

据了解，TradX“春宇快贸通”是上海春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旗下的业务模块平台之一，它首次将信息流、物流、资金流、工作流融入整个交易过程中。中小微外贸企业只要登录TradX“春宇快贸通”平台，就可以

获得流程、单证、物流、外贸金融等外贸环节所需的各项服务以及外贸业务过程中所需的信息与资源。

此外，针对中小微外贸企业“融资难”的问题，TradX“春宇快贸通”平台已与多家金融机构达成合作。未来，将由上海银行为TradX“春宇快贸通”平台上的中小微外贸企业提供20亿元的贸易授信额度，由国家开发银行为平台提供中小微外贸企业的融资及项目开发贷款，使广大中小微企业可以通过“春宇快贸通”获得更高效优质的金融服务。